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 议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仁荣主持，公司全体股东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股东、股东代表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2、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4、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5、 审议通过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6、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7、审议通过 《关于审核确认公司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693.0036 万股（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9.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2《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3《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5《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6《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9.7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本）》。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的议案》。

同意 6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8日



（以下无正文，全体股东签署页附后）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



浙江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杭州恩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杭州福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沈仁荣 (签字) 沈仁荣

於彩君 (签字) 於彩君

喻立忠 (签字) 喻立忠

陶悦明 (签字) 陶悦明

胡柏安 (签字) 胡柏安

朱学霞 (签字) 朱学霞

沈国娟 (签字) 沈国娟

沈仁泉 (签字) 沈仁泉

沈涛 (签字) 沈涛

倪水庆 (签字) 倪水庆

於国海 (签字) 於国海

沈仁法 (签字) 沈仁法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 议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仁荣主持，公司全体股东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股东、股东代表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9,298,762股（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2、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同意66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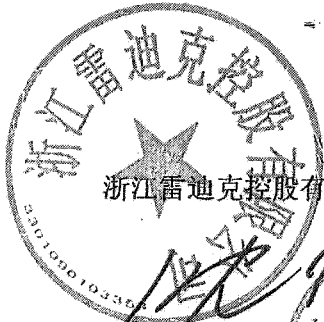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8日



（以下无正文，全体股东签署页附后）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



浙江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杭州福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代表:



杭州恩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代表:

沈仁荣 (签字)

於彩君 (签字)

喻立忠 (签字)

陶悦明 (签字)

胡柏安 (签字)

朱学霞 (签字)

沈国娟 (签字)

沈仁泉 (签字)

沈 涛 (签字)

倪水庆 (签字)

於国海 (签字)

沈仁法 (签字)

2016年 8月28日